

# 2019 年度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统一战线 工作部部门决算

## 目录

### 第一部分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 第二部分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 第三部分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2019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1、贯彻落实加强党对统一战线工作集中统一领导的要求，发挥区委在统战工作方面的参谋机构、组织协调机构、具体执行机构、督促检查机构作用，了解情况、掌握政策、协调关系、安排人事、增进共识、加强团结，协调全区统一战线各方面关系，组织和落实党中央关于统一战线工作重大决策部署，巩固壮大最广泛的统一战线。
- 2、研究拟订全区统一战线工作的政策措施和规范性文件并推动落实，深入调查研究，及时向中央统战部、省委统战部、市委统战部、区委报告统一战线工作情况并提出建议，统筹协调和指导全区各部门、各街道（乡）统一战线工作。
- 3、负责发现、培养全区党外代表人士，负责党外人士的政治安排，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安排党外人士担任政府和司法机关等领导职务的工作，协助民主党派区级组织、区工商联做好干部管理工作。反映和协调解决党外代表人士工作生活中的实际困难。
- 4、贯彻落实党的宣传工作方针，统筹推进全区统一战线宣传工作，拟订全区统一战线宣传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研判涉及统一战线的舆情并协调有关部门应对处置。
- 5、负责联系各民主党派区级组织，通报情况、反映意见，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以及对民主党派的方针政策，支持、帮助各民主党派区级组织加强自身建设，做好支持民主党派履行职责、发挥作用的工作。
- 6、统一管理全区民族宗教工作。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民族宗教工作的方针和政策，组织开展民族宗教政策、理论和问题等重大课题的调查研究，提出相

关政策性建议，开展民族宗教政策、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工作。联系少数民族和宗教界代表人士。

7、参与制订少数民族经济社会相关领域的发展规划，推进实施民族事务服务体系和民族事务管理信息化建设。承办对口援藏工作，参与做好少数民族清真食品的清真标准监管工作。依法维护全区少数民族公民合法权益，协助做好少数民族干部培养选拔工作。

8、依法履行宗教事务管理职责。依法保护公民宗教信仰自由和正常的宗教活动，维护宗教界合法权益。指导和支持宗教界加强自身建设。对宗教活动依法进行审核，防范和处理利用宗教进行的非法、违法活动，抵御境外利用宗教进行渗透活动。

9、贯彻落实党中央治藏、治疆工作方略，协调有关部门做好涉藏、涉疆工作。

10、负责联系、培养无党派代表人士，支持、帮助无党派人士加强自身建设、发挥作用。调查研究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情况并提出政策建议，联系、培养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代表人士，开展思想政治工作，联系高等学校、科研院所、国有企业等有关单位和社会组织开展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

11、参与制定、推动落实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政策措施，调查研究全区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情况并提出政策建议，了解和反映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的意见，团结、服务、引导、教育非公有制经济人士，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健康成长。

12、统一领导全区海外统战工作，牵头开展港澳台统战工作。协助做好全区统一战线外事管理工作。

13、组织、指导、管理、协调全区对台工作。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对台工作方针政策，联系服务辖区台胞台属，推进两岸关系和平发展，促进对台交流与合作。

14、统一管理全区侨务工作，贯彻落实党的侨务工作方针政策，调查研究我区侨情侨务工作情况，管理侨务行政事务，统筹协调有关部门和社会团体涉侨工作，联系海外有关侨团和代表人士，指导推动涉侨各项工作，保护华侨和归侨侨眷的合法权利和利益。

15、受区委委托，领导区工商联党组，指导区工商联工作。指导区社会主义学校工作。做好区海外联谊会、区台胞台属联谊会、区党外知识分子联谊会、区归国华侨联合会、区新的社会阶层人士联谊会等统一战线团体的联系、指导和管理工作。

16、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17、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来看，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和 0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在职实有人数 11 人，其中：行政 11 人，事业 0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

离退休人员 12 人，其中：离休 2 人，退休 10 人。

## 第二部分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19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部门：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57.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771.0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29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0	
四、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五、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2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七、其他收入	7	26.93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50.6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	14.1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48.9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8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9	
	23			50	
本年收入合计	24	884.87	本年支出合计	51	884.8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总计	27	884.87	总计	54	884.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4\text{行} = (1+2+3+4+5+6+7) \text{ 行}; 27\text{行} = (24+25+26) \text{ 行};$$

$$51\bar{+} = (28 + 29 + \cdots + 49)\bar{+}; \quad 54\bar{+} = (51 + 52 + 53)\bar{+}.$$

2019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部门：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汇总）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84.87	857.94					26.9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71.08	744.15						26.9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76.62	275.54						1.08
2010301	行政运行		89.76	88.68						1.08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6.86	186.86						
20123	民族事务		39.64	27.64						12.00
2012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64	27.64						12.00
20134	统战事务		454.92	448.97						13.95
2013401	行政运行		307.31	304.83						2.48
2013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2.30	92.30						
2013499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55.21	43.84						11.3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69	50.6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0.69	50.69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0.73	10.7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27	20.2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69	19.6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11	14.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11	14.1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11	14.1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99	48.9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99	48.9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63	33.63						
2210202	提租补贴		5.71	5.71						
2210203	购房补贴		9.65	9.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2019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汇总）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 目	科 目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合计	884.87	490.59	394.2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71.08	376.80	394.28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76.62	89.76	186.86				
2010301	行政运行		89.76	89.76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6.86		186.86				
20123	民族事务		39.64		39.64				
2012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64		39.64				
20134	统战事务		454.82	287.03	167.79				
2013401	行政运行		307.31	287.03	20.28				
2013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2.30		92.30				
2013499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55.21		55.2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69	50.6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0.69	50.69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0.73	10.7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27	20.2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69	19.6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11	14.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11	14.1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11	14.1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99	48.9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99	48.9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63	33.63					
2210202	提租补贴		5.71	5.71					
2210203	购房补贴		9.65	9.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部门：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57.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744.15	744.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5		五、教育支出	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50.69	50.6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14.11	14.1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48.99	48.9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1		
	23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857.94	本年支出合计	53	857.94	857.9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56		
	28			57		
总计	29	857.94	总计	58	857.94	857.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4行=（1+2）行；25行=（26+27）行；29行=（24+25）行；

53行=（30+31+…+51）行；58行=（53+54）行。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部门：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汇总）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857.94	487.03	370.9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44.15	373.24	370.9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75.54	88.68	186.86	
2010301	行政运行		88.68	88.68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6.86		186.86	
20123	民族事务		27.64		27.64	
2012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64		27.64	
20134	统战事务		440.97	284.55	156.42	
2013401	行政运行		304.83	284.55	20.28	
2013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2.30		92.30	
2013499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43.84		43.8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69	50.6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0.69	50.69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0.73	10.7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27	20.2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69	19.6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11	14.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11	14.1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11	14.1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99	48.9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99	48.9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63	33.63		
2210202	提租补贴		5.71	5.71		
2210203	购房补贴		9.65	9.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6）

部门：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汇总）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02.6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1.92	307 事务和福利费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6.50	30201 办公费	3.86	30701 国内公务接待费				
30102 津贴补贴	57.35	30202 印刷费	0.99	310 基本性支出				
30103 奖金	183.46	30203 咨询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7 病假工资		30205 水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27	30206 电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9.69	30207 邮电费	0.38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11	30208 邮电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56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9	30311 差旅费	0.07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3 住房公积金	33.6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2 对企事业单位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餐饮费	0.25	31204 补助补贴				
3011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05	30214 租赁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2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60	30215 会议费		399 其他支出				
303 离休费	29.81	30216 培训费	0.04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2 退休费	1.61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9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扶助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10.94	30227 委托业务费	1.32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47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5.8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50					
		30240 伙食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18					
人员经费合计		446.11	公用经费合计				41.9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7）

部门：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汇总）								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数			公务接待费	决算数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2.00	7.00				5.00	12.52	6.14		6.3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根据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数和以前年度转销金额编制的预计支出。

1栏=（2+3+4）栏；3栏=（4+5）栏；2栏=（3+4+12）栏；9栏=（10+11）栏。

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8）

部门：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汇总）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栏次	1	2	3	4	5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1+2+3）栏各行；3栏各行=（4+5）栏各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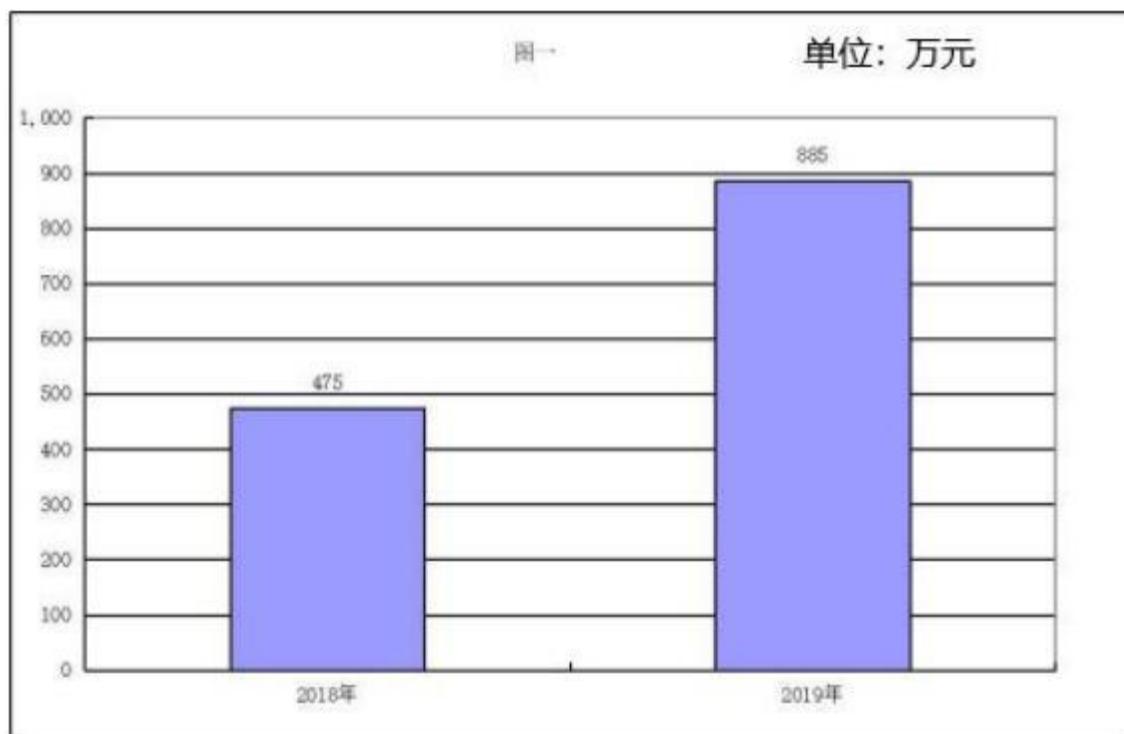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 第三部分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19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支总计 884.87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410.27 万元，增长 86.45%，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与区民族宗教事务局合署办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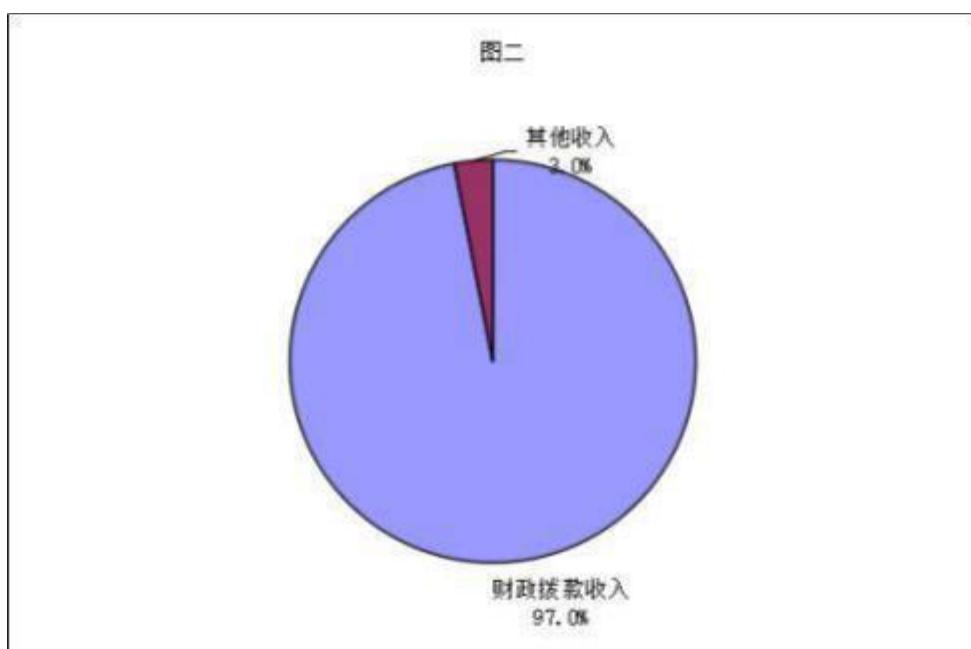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 二、2019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884.8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57.94 万元，占本年收入 96.96%；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其他收入 26.93 万元，占本年收入 3.04%。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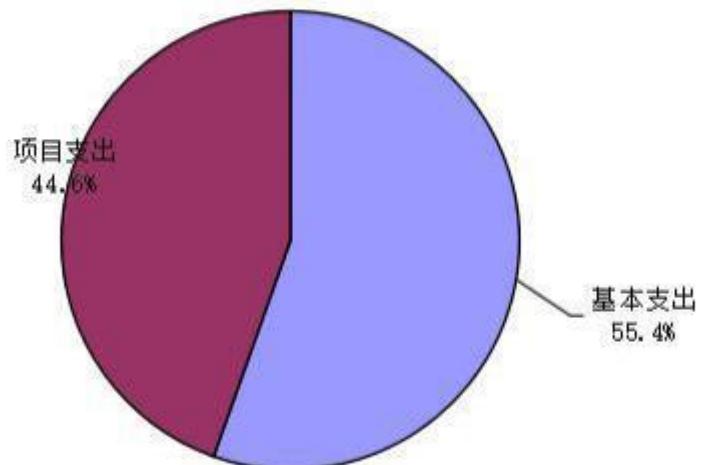


### 三、2019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884.8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90.59 万元，占本年支出 55.44%；项目支出 394.28 万元，占本年支出 44.56%；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图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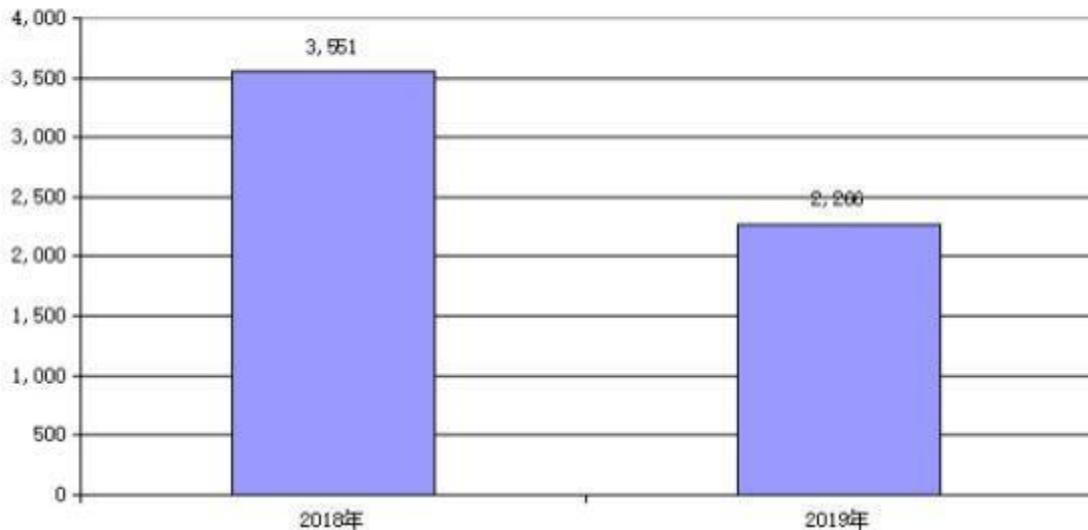
#### 四、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857.94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83.34 万元，增长 80.78%。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与区民族宗教事务局合署办公。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图四

单位：万元



## 五、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857.9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6.96%。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83.34 万元，增长 80.78%。主要是机构改革，与区民族宗教事务局合署办公。

###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857.9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744.15 万元，占 86.7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50.69 万元，占 5.91%；卫生健康(类)支出 14.11 万元，占 1.64%；住房保障(类)支出 48.99 万元，占 5.71%。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853.94 万元，支出决算为 857.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00.47%。其中：基本支出 487.03 万元，项目支出 370.91 万元。

项目支出主要用于：

- 1，基层兼职统战委员补贴 41.04 万元，主要用于调研走访服务社区统战工作对象、组织开展社区服务活动；
- 2，办公设备购置 1.44 万元，主要用于购买台式电脑、购买打印机；
- 3，党建（纪检）工作经费 1.168 万元，主要用于订阅党报党刊、开展形式多样的党建活动、党建办公费用；
- 4，对台工作经费 12 万元，主要用于加强对台交流交往工作、接待中国台湾同胞考察，采访，文化交流活动、服务台企台胞，加强在汉台生工作；
- 5，购买服务支出 11.8 万元，主要用于聘用办公室工作人员、财务代帐服务费、聘请法律顾问；
- 6，教育培训调研考察费 17.96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进行周密的调研考察，形成高质量的调研报告，报区委、区政府及有关部门参阅、举办各类培训班、组织党外代表人士赴外地学习考察先进地区统战工作及经济社会发展情况；

7, 统战工作经费 15.12 万元, 主要用于开展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相关工作、开展新的社会阶层统战工作、开展党外代表人士相关工作、统战理论宣传、调研、信息工作、非公经济统战工作;

8, 文明创建工作经费 2 万元, 主要用于文明创建工作文印费、文明创建工作购买书籍和支部活动费用;

9, 统战部示范园区服务费 10.05 万元, 主要用于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

10, 洪山区各民主党派及台联活动经费 43.84 万元, 主要用于各民主党派及台联的日常工作、召开民主协商会、季度座谈会、工作联席会等会务、组织学习培训、考察、开展各种活动;

11, 民宗局项目支出 214.49 万元, 主要用于少数民族工作、宗教事务工作、西藏帮扶工作、侨联社会服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按支出功能分类类级科目逐类分析)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746.39 万元, 支出决算为 744.15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99.70%。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40.4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5.47%，主要原因机构改革，与区民族宗教事务局合署办公，人员经费增加。

3.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7.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0.44%，主要原因退休人员工资进社保，预算数估计偏大。

4.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49.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75%。

## 六、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87.0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45.1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 41.9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国内债务付息、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

本性支出、费用补贴、其他对企业补助、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只说明本部门主要使用科目)

## 七、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1个行政单位。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19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12.00万元，支出决算为12.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33%，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6.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7.71%，比年初预算减少0.86万元，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

2019年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因公出国(境)团组2个，3人次，实际发生支出6.14万元。其中：住宿费1.44万元、旅费1.21万元、伙食补助费0万元、培训费0万元、杂费3.49万元。主要用于经贸交流与合作团组1个、1人次；通过此活动，促进两岸地方性文化互动交流。基层政党交流与合作团组1个、2人次；通过拜访苗栗县部分乡镇，深化两地基层友好往来。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减少)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主要是公车改革，不再配备公务车。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减少)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车改革，不再配备公务车。其中：燃料费 0 万元；维修费 0 万元；过桥过路费 0 万元；保险费 0 万元；安全奖励费用 0 万元。

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6.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7.60%，比年初预算增加 1.38 万元，主要原因是因工作需要，台服来访人数较多。

2019 年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执行公务和开展业务活动开支公务接待费 6.38 万元。其中：国际访问 0 万元，大型活动 0 万元，外省市交流接待 6.38 万元，主要用于中国台湾区电机电子工业同业公会来访的接待工作 1 批次 12 人次(其中：陪同 4 人次)；主要用于中国台湾苗栗县三义乡的接待工作 2 批次 56 人次(其中：陪同 24 人次)。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8 年增加 5.81 万元，增长 86.59%，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增加 0.14 万元，增加 2.3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减少)0.00 万元，增长(下降)0%，公务接待支出决算增加 5.67 万元，增长 798.6%。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因工作需要，因公出国(境)人数增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 的主要原因是公车改革，不再配备公务车，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台服来访人数较多。

## 八、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0.00 万元，本年支出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组织对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2 个，资金 167.79 万元。组织对 1 个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基本完成绩效目标。

### (二)绩效自评结果。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今年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统战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27.33 万元，执行数为 123.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3%。主要产出和效果：向市委统战部网站、微信公众号报送信息 71 条；全年组织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开展各类活动 12 次；以党支部活动为载体全面开展文明创建、宣传活动 3 次，参与人次达 30 人次；每月组织一次党支部活动，宣传、学习党的理论知识及党风廉政教育等活动，全年活动开展 12 次，每次活动不少于 5 人参加；开展对台交流交往活动 3 次；服务台胞台属台企，走访台资企业，为台胞办理实事 3 件；全年开展统战干部、统战成员培训 5 期，培训人数 300 人次，其中赴河北西柏坡培训 1 次，培训合格

率达 95%；聘请后勤辅助工作人员 1 人；购买法律咨询服务，法律顾问 1 人；购买财务代账服务，会计 1 人；发放基层兼职统战委员工作补贴人数 171 人；购置设备数量 2 件；订阅党刊党报，定期组织一起学习讨论，使国策宣传力度达到了 100%；推进民主团结，凝心聚力团结统一战线成员力度达到了 100%；党员与国家密切联系。全体党员及时学习党中央政策，使党员和国家紧密联系。使党员和党支部可持续发展率到了 100%。主要问题：绩效目标有待进一步补充完善。改进措施：科学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及指标值，发挥绩效目标导向作用。

2.洪山区各民主党派及台联活动经费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4 万元，执行数为 43.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68.5%。主要产出和效果：各民主党派区工委、区台联共开展各类总结会议、经验交流会议 15 次；各民主党派区工委、区台联全年完成调研报告 10 篇；各民主党派区工委、区台联全年开展各类活动 22 次；举办培训活动 2 次，农工党区工委、九三学社社区工委组织区工委班子成员到西柏坡开展“不忘合作初心，继续携手前进”主题教育培训班；围绕“不忘合作初心，继续携手前进”主题在华中科技大学举办洪山区统一战线成员能力提升主题教育培训班。各类调研、活动、会议达到预期效果。各民主党派区工委开展调研效果好，组织活动参与情况好，会议圆满完成。各民主党派参政议政服务中心工作，建言献策效果好，好评率达 100%。推进民主团结，凝心聚力团结统一战线成员力度达到了 100%。主要问题：预算执行情况不理想。各民主党派区工委、区台联双岗建功，活动开展时间灵活，未能按照预期安排完成活动。改进措施：根据实际需求，项目实施单位应针对每一个项目制定工作目标，科学编制和细化预算，做到预算有目标，执行有细则，控制专项支出，分析资金结余或超支的原因，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度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1.91 万元, 比 2018 年增加 25.81 万元, 增长 160.3 %。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与区民族宗教事务局合署办公。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 年度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7.31 万元, 其中: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5.3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1.53 万元, 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6.60%, 其中: 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1.53 万元, 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6.60%。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共有车辆 0 辆, 其中,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 机要通信用车 0 辆, 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 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 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 第四部分 2019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 一、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1、坚决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调整了区委统战部（民宗局）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进一步明确“主要责任人”、领导班子成员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定统战工作宣传计划，将统战理论、政策纳入区委中心组学习内容及区委党校、区行政学院教学内容。举办民族宗教系统法制建设培训、统战干部培训等统战工作培训班 6 期次，街乡民族宗教工作分管领导和工作人员 350 余人参训。加强意识形态阵地建设和管理，在市委统战部网站刊载宣传信息 70 余篇，在“洪山统战”公众号推送信息 50 余篇，班子成员讲党课 9 次。开展红色教育、“同心沙龙”、党外青年读书会等各类活动 30 余场，组织新联会活动 8 场。

2、扎实开展巡视巡察整改工作。2019 年 7 月 31 日至 10 月 22 日，接受区委第一巡察组对区委统战部（民宗局）巡察。收到巡察反馈意见后，区委统战部（民宗局）班子第一时间召开工作部署会，一件不落地认领问题，明确了整改工作分工，并制定了任务分解表，对反馈的 5 个方面 14 个问题，明确整改工作牵头领导，将整改任务分解到人、责任落实到岗，合力推进整改落实。对可立即整改的问题，制定具体措施，立行立改；需要长期整改的，明确时间节点和各阶段具体工作内容，分步推进实施，并举一反三，认真剖析深层次原因，着力完善制度机制，从源头上防范问题再发生。

3、深入推进民主协商。加强政党协商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建设，积极协助区委做好区委党外人士季度座谈会、民主协商会的组织协调工作，年初制定年度民主协商计划，引导区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围绕全区重点工作，

深入调研，提高建言献策质量，全年召开 4 次党外人士季度座谈会，分别就完善南湖城市副中心规划、南湖水环境治理等问题建言献策，会后形成的《建言》均由主要领导批示。

4、打造多党合作阵地。为进一步宣传多党合作历史，凝聚统一战线力量，洪山区于 2019 年 3 月在杨春湖公园建成华中地区首家“多党合作主题公园”，自建设以来区各民主党派、洪山区党外青年读书班等也将公园作为开展活动的重要场所，组织开展摄像采风、户外拓展、环湖步行等形式多样、寓教于乐的活动 10 余次。

5、加强党外代表人士队伍建设。积极配合区委实施招才引智工程，开展各民主党派区级组织调研，推选各民主党派后备人才。区委常委、统战部长肖敏带队，走访辖区高校，与高校协商推荐 10 名党外人士作为备选干部。报区委常委会研究通过，湖北中医药大学教授吴丰华到区卫生健康局挂职副局长，已于 9 月 30 日到任。完成民主党派区工委代表人士调研工作，组织各民主党派区工委召开代表人士推荐会 7 次，建立各民主党派区工委代表人士名册。开展党外年轻干部调研工作，物色、发现党外年轻干部 114 名，组织召开党外年轻干部代表座谈会。积极争取加大党外干部培养使用力度，提拔 2 名党外干部担任区直单位主要领导。

6、凝聚新的社会阶层代表人士。以武汉创意天地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实践创新基地为阵地，团结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积极开展党外知识分子、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数据库信息录入工作。1-10 月，知联会、新联会开展活动 12 次；征集新联会 logo，10 多家新联会会员单位进行投稿，共收到 40 多幅征集作品；组织新联会会员参加市新联会组织的“江城益动，智慧分享

文化系列”活动等。继续做好武汉创意天地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实践创新基地建设，完善武汉创意天地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武汉创意天地接待省委统战部、东湖高新区组织部（统战部）、洛阳市委统战部、荆门市委统战部等4次调研。

7、扎实推进民族团结进步和创建工作。一是开展中华民族意识宣传教育，在辖区20所中小学举办少数民族知识进校园巡展活动；以汉藏一家亲为主题，开展汉族家庭与洪山高中30名藏族学生结亲结对活动；向3所学校赠送《五十六个民族五十六朵花》读本6000册；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创建省级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示范单位1个、市级3个、区级5个。二是认真开展少数民族务工经商人员语言文化政策教育培训工作，鲁广社区双语培训班接待各级领导检查、参观、学习10余次，获得了各级领导赞誉，鲁广社区荣获全国民族团结进步先进单位称号。

8、提高宗教工作法治化水平。一是依法管理宗教活动和宗教活动场所，对7个宗教活动场所2018年度收支情况开展财务审计，及时整改问题；开展宗教活动场所安全隐患排查工作，更新灭火设施222个，排查消除多处安全隐患。二是加强宗教界代表人士培养，加强对宗教教职人员进行法律法规和宗教政策法规的宣传教育；严格已备案宗教教职人员信息录入，对涉及教职人员身份认定等事项公开透明。三是认真开展“四进”“八无”“三上墙”，开展3轮督查检查，对落实不力的场所现场指正，已全部限期整改到位。

9、开展非公经济人士理想信念教育。举办“春暖花开、申时茶会--传统文化微课堂”，“非公经济人士党性教育培训班”，监利老区革命传统教育活动，武汉孝昌商会、浠水商会、吉安商会开展红色教育交流活动，工商联系统开展建国70周年民营企业唱响“我和我的祖国”活动。

## 二、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举办统战 干部、统战成员 培训	3期 150人	已完成
2	为台胞台 属办理实事	2件	已完成
3	文明创建 活动	2次	已完成
4	新的社会 阶层人士联谊 会活动	4次	已完成
5	对台交流	2次	已完成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 1、一般公共服务 统战事务 行政运行（统战部）：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 2、一般公共服务 统战事务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统战部）：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 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费经费。
  - 5、住房保障类支出 住房改革支出 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 6、住房保障类支出 住房改革支出 提租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发放的租金补贴。
  - 7、住房保障类支出 住房改革支出 购房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各单位其他专用名词解释。

咨询电话：027-87678425